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LIMITED
CBD/CP/MOP/10/L.3
9 December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
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次会议 – 第二阶段会议
2022年12月7日至19日，加拿大蒙特利尔
议程项目 5

履约

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决定草案

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次会议，

1. 提醒缔约方关于履约程序和机制的第 2 条第 4 款，敦促缔约方确保在一项谅解下选举成员，即成员的任期为四年整；
2. 又提醒缔约方，它们有义务根据《议定书》第 19 条为《卡塔赫纳议定书》指定一个国家联络点和一个或数个国家主管部门，并相应通知秘书处；
3. 还提醒缔约方，它们有义务根据缔约方大会第 BS-I/3 号决定和第 II/7 号决定为生物安全信息交换所指定一个国家联络点；
4. 提醒缔约方，它们有义务向生物安全信息交换所提供有关其负责接收根据《议定书》第 17 条所发通知的联络点的详细情况，并敦促它们尽快这样做；
5. 敦促缔约方并邀请其他国家政府提供自愿资金，支助已经制定履约行动计划的四个缔约方¹以及应委员会要求制定和执行履约行动计划的任何其他缔约方；
6. 请执行秘书：
 - (a) 拟定一项在线调查，查明国家在履行（一）采取必要的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执行《议定书》规定的义务和（二）及时提交国家报告的义务方面面临的限制和挑战；
 - (b) 邀请所有缔约方填写调查；
 - (c) 汇编调查结果，提交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¹ 巴巴多斯、吉尔吉斯斯坦、摩洛哥和阿曼。